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盛达矿业	股票代码	0006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10-56933771		
传真	010-56933779		
电子邮箱	zhongshid@02909@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2年	2011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922,846,493.38	941,829,468.10	-2.02%	822,369,97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4,233,602.12	351,216,150.39	-1.99%	279,791,29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6,620,181.96	345,139,075.76	-2.47%	280,151,23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498,128.26	561,256,848.34	-22.05%	749,939,37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88	-22.73%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88	-22.73%	0.77
净资产收益率(%)	56.25%	79.1%	-22.85%	92.67%
总资产(元)	1,050,721,048.05	1,050,739,406.67	-0.004%	728,677,56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80,877,981.82	581,246,350.48	17.44%	281,162,187.30

(注)以上 2010 年(调整后)数据为银都矿业同期数据。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584	年度报告披露前末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62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北京盛达集团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64%	230,497,482
王峰	境内自然人	8.5%	42,914,230
王峰	境内自然人	7.44%	37,586,147
甘肃盛达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8%	32,736,000
瀚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7%	29,128,308
南方有色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1%	13,700,000
瀚南有色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	13,526,500
深圳市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	7,000,000
中国铜业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5,000,000
中国铜业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3,800,000

(三)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2 年是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首个年度,又逢董事会换届,公司在新一届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和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坚持以发展矿业为第一要务,紧紧围绕全年生产经营目标,狠抓公司内部管理,努力提升管理水平,积极寻求发展机会,公司管理层勤勉尽责,辛勤工作,面对各种困难,不断加强开拓,在安全管理、生产经营、管理创新、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公司整体经营稳健,业绩可望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284.6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2%;营业利润 71,472.0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0%;净利润 54,277.7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423.3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99%。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以市场为核心,以效益为目标”的指导思想,确立符合公司实际的经营策略,有序推进 2011 年度现金分红、股票回购、债务处理等重点工作和富有成效,全体董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各位董事认真履行了忠实和勤勉义务,为公司各项重大决策提供了有益的意见和建议,做出了独立判断和决策。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了职责,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注重维护中小股东利益,为公司法人治理和经营管理提供专业支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负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升,改进公司内部控制,有效防范经营风险,保证公司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4)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5)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6)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922,846,493.38	941,829,468.10	822,369,97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4,233,602.12	351,216,150.39	279,791,29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6,620,181.96	345,139,075.76	280,151,23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498,128.26	561,256,848.34	749,939,37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88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88	0.77
净资产收益率(%)	56.25%	79.1%	92.67%
总资产(元)	1,050,721,048.05	1,050,739,406.67	728,677,56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80,877,981.82	581,246,350.48	281,162,187.30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王峰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7 日以传真方式召开了七届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 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3-005

(二)会议召开地点:兰州金城宾馆三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时间:2013 年 4 月 22 日
(四)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五)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六)出席对象:
1.凡 2013 年 4 月 22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参与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
特此公告。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由公司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七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1.《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3.《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4.《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6.《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七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13 年 4 月 25 日的上午 14:30-17:00;
(二)登记地点:
公司证券部。
股东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需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证券账户卡。
(三)登记时间:
本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苑 158 号盛达大厦 2 层,信函上请注明“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100079
联系电话:010-56933771,传真:010-56933779
联系人:代换陈
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代换陈
受托人:代换陈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打“√”):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 全文及其摘要》			
3	《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4	《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6	《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如受托人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认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7 日以传真方式召开了七届六次监事会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通讯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特此公告。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3 年 4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9:30

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3 年 4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9:30

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3 年 4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9:30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金鹰元丰保本混合基金参加工商银行
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服务于基金投资者,经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金鹰元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代码:210014)自 2013 年 2 月 28 日起参加工商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通过工商银行“金鹰@家”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WAP)和个人电话银行等电子银行渠道申购本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优惠费率详情
自 2013 年 2 月 28 日起,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电子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八折优惠。优惠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 0.6%,即申购费率低于 0.6%(含 0.6%)的,则按照原费率执行。
三、优惠费率
本基金原申购费率详见《招募说明书》等最新法律文件。
四、优惠费率适用范围
1.具有具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工商银行网点;2.若工商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有变动或延期,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135-888,020-8396180
网址:www.gfund.com.cn
五、风险提示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投资者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内申购(包括定投和转入)本基金,不适用第一个保本周期的保本条款。有关本基金保本和保证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符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2 月 28 日

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或了解有关情况:
1.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热线:400-6135-888
2.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fund.com.cn
3.咨询机构
(1)名称: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众禄基金网(www.zlfund.com)、基金买卖网(www.jjmmw.com)
(2)名称: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好买基金网(www.ehowbuy.com)
(3)名称: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0571-28829123
网址:天天基金网(www.123fund.com)
(4)名称: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1289
网址: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www.erichfund.com)
(5)名称: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571-88920897
网址: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www.iijin.cn)
(6)名称: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展恒基金理财平台(www.myfund.com)
(7)名称: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天天基金网(www.1234567.com.cn)
五、风险提示: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投资者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内申购(包括定投和转入)本基金,不适用第一个保本周期的保本条款。有关本基金保本和保证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符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2 月 28 日

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次会议同时公告的《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3-004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兰州分公司	盛达矿业	指	兰州分公司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分行		指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银行		指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瀚都矿业		指	内蒙古瀚都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瀚都有色		指	瀚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盛达集团		指	甘肃盛达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盛达		指	北京盛达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红牌投资		指	红牌投资有限公司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兰州万都与兰州银行签订《业务合作协议》,由兰州银行在自身经营范围为兰州万都经营活动提供金融服务;公司控股子公司银都矿业与赤峰中色签订《产销协议》,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与赤峰中色销售精矿,预计 2013 年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
2013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高亮先生、高勇先生对交易事项各自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决策程序,该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盛达集团、北京盛达、红牌投资需在股东大会上对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型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合同涉及金额/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存款	兰州银行	不超过 15,000	0	0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瀚都矿业	不超过 10,000	6,027.68	6.94%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关联方介绍
兰州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1997]221 号文批准,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其他有关规定,由兰州市地方财政、64 家法人和 6,580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发起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30,963,621.00 元,1998 年 8 月 10 日在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营业机构号码为 62000000004317,法定代表人:尚向阳,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211 号,主要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和代理发行、兑付、承销、买卖政府债券;提供信用证服务和担保;国际结算和外汇业务。
赤峰中色由 1990 年 6 月 18 日注册成立,设立时为赤峰中色博博锌业有限公司后更名,法定代表人王宏前先生,注册地:赤峰市红山区东城办事处红旗路居委会(红旗公司院内)新城区金鹰大厦 6-7 层,注册资本:190,8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经营与管理;咨询(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截止 201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529,643 万元,净资产为 304,834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为 197,154 万元,净利润为-2,957 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赤峰中色由 1990 年 6 月 18 日注册成立,设立时为赤峰中色博博锌业有限公司后更名,法定代表人王宏前先生,注册地:赤峰市红山区东城办事处红旗路居委会(红旗公司院内)新城区金鹰大厦 6-7 层,注册资本:190,8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经营与管理;咨询(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截止 2012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529,643 万元,净资产为 304,834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为 197,154 万元,净利润为-2,957 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兰州银行	公司董事王宏前先生在兰州银行担任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项的规定。
瀚都矿业	公司董事高勇先生在瀚都矿业担任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项的规定。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名称 履约能力分析
兰州银行 兰州万都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向银行借款,并由兰州万都提供金融担保,兰州银行对地方性企业信贷政策宽松,信用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瀚都矿业 瀚都矿业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向瀚都销售精矿,瀚都矿业为瀚都矿业的一号经销商,与瀚都矿业保持了多年的稳定合作关系,该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稳健,货款为优先回款支付方式,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各方相互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订交易框架协议,并保证不低于提供的第三方价格;交易价格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兰州万都与兰州银行签订的《业务合作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兰州万都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在甲方账户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结算方式:存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浮动范围内适当上浮利率,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自乙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签署后,须经乙方控股或参股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能生效。
2.瀚都矿业与赤峰中色签订的《产销购销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瀚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瀚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在甲方账户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结算方式:存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浮动范围内适当上浮利率,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自乙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签署后,须经乙方控股或参股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能生效。

瀚都矿业与赤峰中色签订的《产销购销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瀚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瀚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在甲方账户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结算方式:存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浮动范围内适当上浮利率,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自乙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签署后,须经乙方控股或参股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能生效。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各方相互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订交易框架协议,并保证不低于提供的第三方价格;交易价格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兰州万都与兰州银行签订的《业务合作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兰州万都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在甲方账户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结算方式:存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浮动范围内适当上浮利率,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自乙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签署后,须经乙方控股或参股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能生效。
2.瀚都矿业与赤峰中色签订的《产销购销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瀚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瀚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在甲方账户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结算方式:存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浮动范围内适当上浮利率,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自乙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签署后,须经乙方控股或参股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能生效。

瀚都矿业与赤峰中色签订的《产销购销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瀚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瀚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在甲方账户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结算方式:存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浮动范围内适当上浮利率,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自乙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签署后,须经乙方控股或参股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能生效。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各方相互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订交易框架协议,并保证不低于提供的第三方价格;交易价格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兰州万都与兰州银行签订的《业务合作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兰州万都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在甲方账户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结算方式:存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浮动范围内适当上浮利率,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自乙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签署后,须经乙方控股或参股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能生效。
2.瀚都矿业与赤峰中色签订的《产销购销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瀚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瀚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在甲方账户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结算方式:存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利率浮动范围内适当上浮利率,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自乙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签署后,须经乙方控股或参股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能生效。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2 月 28 日